

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決算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31 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於民國 53 年由王趁先生籌創之「私立嘉南藥理專科學校」，於民國 54 年 9 月奉教育部核准設立；嗣於民國 85 年 7 月，經教育部核准改制為「私立嘉南藥理學院」；並於民國 89 年 8 月改名為「私立嘉南藥理科技大學」。截至民國 104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已向法院辦妥財團法人登記之財產總額為 15,479,254,249 元，包括本校固定資產成本(不含預付工程及設備款)9,168,612,483 元及基金 6,310,641,766 元。截至民國 104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之教職員工人數約為 65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私立學校法」、教育部頒佈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年度及會計基礎

1. 依照教育部規定，本校之會計年度為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2. 會計帳務處理採用權責發生基礎辦理。

(二)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
 - (1)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 (2)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將變現者。
 - (3)在 12 個月內之正常營業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之資產。
2. 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三)附屬機構投資及附屬機構收益

依教育部之規定，本校按附屬作業組織之當年度結餘(或虧絀)認列為附屬機構收益(或損失)，附屬作業組織解繳之款項則沖減附屬機構投資。

(四)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列明其提存之依據，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其對應科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五)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修理及維修支出可延長使用年限或增加資產效能者予以資本化，否則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

又自民國 101 學年度起依新修訂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固定資產，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其餘固定資產折舊方法，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已無使用價值之固定資產，經核准報廢，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應將固定資產成本與累計折舊科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科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應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及使無形資產達於可用狀態及地點所支出的所有款項為入帳基礎，惟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凡長期供校務使用且有未來經濟效益及無實體存在之各種排他專用皆屬之。無形資產報廢或變賣時，其成本及有關之累計攤銷均自帳面予以沖減。

(七) 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1.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

(1)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2) 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清償者。

2. 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八)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該基金期末餘額係依「特種基金」（包括「學生就學輔助基金」）科目之期末餘額認列。

(九)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於年度決算後依規定將賸餘款轉列至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均屬之。

(十) 餘絀

餘絀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累積之賸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之規定，各年度之結餘應撥充學校基金。

(十一) 退休撫卹金

本校訂有適用於全體專任教職員之退休辦法，經奉教育部備查。依該辦法規定，教職員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本俸加實物代金計算。

自民國 81 學年度起，於學費百分之二範圍內收取教職員工退撫經費，連同董事會及本校相對提撥學費百分之一提繳，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與運用，凡符合該辦法所訂年齡及服務年資之私立學校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由「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支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會計處理係將學生繳納部分列為「其他收入」，再連同學校負擔部分一併繳付予退休撫卹基金委員會，並以「退休撫卹費」列支。

自民國 97 學年度起依私立學校法第 64 條規定，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撫基金由原先學校得另酌收學費百分之二及董事會與學校提撥百分之一方式，改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百分之三之經費支應，並自民國 97 學年度起納入學費收取。

(十二) 收入及費用

收入及費用以權責發生時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十三) 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銀行存款

	104 年 7 月 31 日	103 年 7 月 31 日
支票存款	\$79,404,992	\$86,276,864
活期存款	284,846,654	337,825,965
活期儲蓄存款	30,617,958	53,142,265
定期存款	147,600,000	198,600,000
合 計	<u>\$542,469,604</u>	<u>\$675,845,094</u>

上列銀行存款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31 日止之動支均未受限制。

四、應收款項

	104年7月31日	103年7月31日
應收利息	\$131,727	\$180,727
支借幼兒園財務周轉金	500,000	1,000,000
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補助就業活動	—	29,180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創新育成中心計畫	—	600,000
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師生實務增能計畫	1,050,000	1,050,000
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學生校外實習課程計畫經費	—	2,976,000
教育部補助護理教師薪資衍生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	13,149
育成中心廠商進駐費用	—	6,980
高雄第一科大補助區域產學合作中心計畫(先期產學)	—	21,000
高雄第一科大補助區域產學合作中心計畫(在地產業認養)	—	95,000
高雄第一科大補助區域產學合作中心計畫(各項會議補助)	—	6,000
高雄第一科大補助區域產學合作中心計畫(產學 family)	—	30,000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補助二技申請入學招生報名費	—	287,040
高雄第一科大補助產學合作與創新創業規劃計畫	—	1,104,000
教育部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第二階段	—	920,000
教育部補助技專院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	—	2,879,984
中興大學補助台灣學術電子書聯盟自辦教育訓練經費	8,945	10,000
教育部補助工讀服務計畫-暑期工讀服務活動	—	402,000
台南商業學校策略聯盟計畫-預修課程教師鐘點費	12,000	14,400
崑山中學策略聯盟計畫-預修課程教師鐘點費	12,240	25,160
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3 年度建立策略聯盟計畫	14,400	—
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補助 103 學年度建立策略聯盟計畫	12,000	—
體育署補助發展特色運動及改善運動訓練環境補助經費	—	190,000
台灣師範大學補助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試務工作計畫	—	202,898
北門農工策略聯盟計畫-預修課程教師鐘點費	—	12,800
宸銘科研(有)補助 103 年度社區藥局產業碩士專班秋季班經費	100,000	—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 103 年度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 — 第二期款	150,000	—
教育部補助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技專院校設備更新計畫 — 「互動科技技優人才培育計畫」104 年度經費	8,402,500	—

教育部補助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技專院校設備更新計畫 —「製造業環保技術技優人才培育計畫」104年度經費	9,000,000	—
教育部補助104年度技專院校國際合作與交流計畫	500,000	—
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104年度高級中學以上學校辦理工讀 服務活動	418,000	—
經濟部補助104年度公民營機構設置創新育成中心計畫第二期	1,000,000	—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104年度「推動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計畫」 課程型計畫	153,000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104年度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 服務補助計畫	86,576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補助二技申請入學招生報名費	243,520	—
崑山科技大學「教育部技職校院104年度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	60,000	—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委託本校辦理104年度協助青少年就 業活動	29,140	—
教育部補助104年部分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案	1,150,000	—
應收產學合作收入	4,200	—
其他應收款	32,000	—
合 計	\$23,070,248	\$12,056,318

五、附屬機構投資

本校所屬附屬作業組織(附設幼兒園及托嬰中心)之作業基金變動如下：

項 目	103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期初餘額	\$2,791,765	\$2,514,943
認列作業收益	1,211,675	276,822
期末餘額	\$4,003,440	\$2,791,765

1. 上述作業組織經教育部 83.09.13 台(83)技字第 050057 號函核准成立。後依「托兒所及幼稚園改制幼兒園辦法」及「私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申請改制；嗣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4 日南市幼教字第 1010985880 號函，經台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改制為「私立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附設台南市幼兒園」；民國 102 年 2 月 4 日府社兒字第 1020097507 號函，經台南市政府核准改名「台南市私立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附設托嬰中心」。前述「附設幼兒園」已報部核准(104.6.8 台教技(二)字第 1040071181 號)；「附設托嬰中心」亦於 104.7.31 報部，惟教育部另案核復(台教技(二)字第 1040105564 號)，尚待核准。
2. 附設幼兒園及托嬰中心之平衡表、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及重要科目說明，請詳如後附表。

六、特種基金

<u>項</u>	<u>目</u>	<u>103 學年度</u>	<u>102 學年度</u>
期初餘額		\$3,626,364	\$3,620,207
本期增加		6,168	6,157
期末餘額		<u>\$3,632,532</u>	<u>\$3,626,364</u>

係本校限定專戶儲存之獎學金基金，本期增加數係該基金產生之孳息。

七、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內容如下：

103 學年度

成 本	103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4 年 7 月 31 日
土地	\$1,217,196,330	\$70,000,000	\$—	\$102,813,087	\$—	\$1,390,009,417
土地改良物	386,766,318	18,930,500	—	—	—	405,696,818
房屋及建築	5,789,900,258	1,334,550	6,000,000	451,327,735	—	6,236,562,543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44,554,368	101,215,050	29,653,781	84,610	—	1,116,200,247
圖書及博物	412,754,079	23,445,098	344,260	—	—	435,854,917
其他設備	274,357,276	4,914,796	3,140,572	—	—	276,131,500
預付土地、 工程及設備款	292,880,395	489,229,175	—	—	560,893,932	221,215,638
合計	\$9,418,409,024	\$709,069,169	\$39,138,613	\$554,225,432	\$560,893,932	\$10,081,671,080

累計折舊	103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4 年 7 月 31 日
土地改良物	\$242,219,921	\$11,415,181	\$—	\$—	\$—	\$253,635,102
房屋及建築	1,142,588,122	107,257,436	2,767,891	—	—	1,247,077,667
機械儀器及設備	667,216,506	64,656,920	24,209,658	—	—	707,663,768
其他設備	179,301,457	13,861,428	2,597,602	—	—	190,565,283
合計	\$2,231,326,006	\$197,190,965	\$29,575,151	\$—	\$—	\$2,398,941,820

102 學年度

成 本	102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3 年 7 月 31 日
土地	\$1,217,196,330	\$—	\$—	\$—	\$—	\$1,217,196,330
土地改良物	367,648,318	19,118,000	—	—	—	386,766,318
房屋及建築	5,359,221,460	16,060,820	—	414,617,978	—	5,789,900,258
機械儀器及設備	995,236,732	74,517,107	25,199,471	—	—	1,044,554,368
圖書及博物	390,455,428	23,680,538	1,381,887	—	—	412,754,079
其他設備	254,832,993	27,953,698	11,379,415	2,950,000	—	274,357,276
預付土地、 工程及設備款	358,956,444	353,275,929	—	—	419,351,978	292,880,395
合計	\$8,943,547,705	\$514,606,092	\$37,960,773	\$417,567,978	\$419,351,978	\$9,418,409,024

累計折舊	102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3 年 7 月 31 日
土地改良物	\$241,724,305	\$495,616	\$—	\$—	\$—	\$242,219,921
房屋及建築	1,042,060,439	100,527,683	—	—	—	1,142,588,122
機械儀器及設備	626,950,980	61,011,759	20,746,233	—	—	667,216,506
其他設備	173,915,333	14,759,002	9,372,878	—	—	179,301,457
合計	\$2,084,651,057	\$176,794,060	\$30,119,111	\$—	\$—	\$2,231,326,006

1. 本期固定資產減少數係本期固定資產報廢39,138,613元。
2. 上列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重分類減少數係本期轉列土地102,813,087元、轉列房屋及建築451,327,735元、轉列機械儀器及設備84,610元、轉列無形資產892,500元及轉列修繕費5,776,000元。
3. 上列固定資產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31日止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5,897,070,000元及6,149,230,000元且並無提供抵押擔保情形。

八、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內容如下：

103 學年度						
成 本	103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4 年 7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36,053,725	\$6,113,779	\$262,000	\$892,500	\$—	\$42,798,004
其他無形資產	612,000	—	—	—	—	612,000
合計	\$36,665,725	\$6,113,779	\$262,000	\$892,500	\$—	\$43,410,004

102 學年度						
成 本	102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3 年 7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27,744,346	\$11,041,379	\$4,516,000	\$1,784,000	\$—	\$36,053,725
其他無形資產	612,000	—	—	—	—	612,000
合計	\$28,356,346	\$11,041,379	\$4,516,000	\$1,784,000	\$—	\$36,665,725

102 學年度						
成 本	102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3 年 7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8,748,968	\$3,611,826	\$1,828,865	\$—	\$—	\$10,531,929
其他無形資產	364,045	77,988	—	—	—	442,033
合計	\$9,113,013	\$3,689,814	\$1,828,865	\$—	\$—	\$10,973,962

102 學年度						
成 本	102 年 7 月 31 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103 年 7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10,531,929	\$4,869,191	\$117,459	\$—	\$—	\$15,283,661
其他無形資產	442,033	77,988	—	—	—	520,021
合計	\$10,973,962	\$4,947,179	\$117,459	\$—	\$—	\$15,803,682

九、銀行借款

放款銀行及性質	借款目的	還款條件	104年7月31日	103年7月31日	核准文號
合作金庫(信用貸款)	興建教學大樓	自88.3起每6月一期，分期還本	\$—	\$3,125,000	台(83)技(二)字第18189號函
合作金庫(信用貸款)	興建教學大樓	自88.3起每6月一期，分期還本	—	3,125,000	台(83)技(二)字第18189號函
合作金庫(信用貸款)	興建學生宿舍	借款第5年起開始償還	106,250,000	118,750,000	台技(二)字第0920196270號函
合作金庫(信用貸款)	興建學生宿舍	借款第6年起開始償還(提早償還)	106,250,000	118,750,000	台技(二)字第0930062982號函
中國信託(信用貸款)	興建工安大樓	自91.3起每6月一期，分期還本	3,125,000	4,375,000	台(85)技(二)字第85516374號函
	小計		215,625,000	248,12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6,250,000)	(32,500,000)	
	長期銀行借款合計		\$189,375,000	\$215,625,000	
	利率區間		2.71%~2.92%	2.71%~2.84%	

上述長期借款之合作金庫，台技(二)字第0930062982號，原應於民國98年開始償還，因本校資金充足，已由董事會決議於民國97年起提早償還，每6個月償還6,250,000元。

十、退休金

本校訂有適用於全體專任教職員之退休辦法，經奉教育部備查。依該辦法規定，教職員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本俸加實物代金計算。本校於民國66年(訂定實施教職員退休辦法)設立「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並依該辦法認列應付退休金，並指撥專戶存款。自民國81學年度起，本校遵照教育部規定，按學費比例提撥退休金存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私校退撫基金)，民國103及102學年度提撥金額分別為34,182,189元及33,748,209元，列入經常支出「董事會支出」、「行政管理支出」與「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項下。原有之教職員「退休基金」所提列之應付退休金自81學年度起已不再提列，該應付退休金已由學校統籌運用，且民國86學年度因退休制度改變，如有教職員退休須動支退休基金者，已不需再向教育部報備，該專戶存款已取消。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底止，應付退休金餘額均為8,191,514元。

十一、權益基金及餘絀

103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計
103年8月1日	\$3,626,364	\$6,307,015,402	\$862,594,776	\$336,060,493	\$7,509,297,035
上期餘絀轉列數			336,060,493	(336,060,493)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轉列數	6,168		(6,168)		—
賸餘款轉列數		59,626,631	(59,626,631)		—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522,501,146	(522,501,146)		—
103學年度餘絀				299,685,954	299,685,954
104年7月31日餘額	\$3,632,532	\$6,889,143,179	\$616,521,324	\$299,685,954	\$7,808,982,989

102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合計
102年8月1日	\$3,620,207	\$6,126,343,083	\$734,791,123	\$308,482,129	\$7,173,236,542
上期餘絀轉列數			308,482,129	(308,482,129)	—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轉列數	6,157		(6,157)		—
賸餘款轉列數		(168,101,180)	168,101,180		—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348,773,499	(348,773,499)		—
102學年度餘絀				336,060,493	336,060,493
103年7月31日餘額	\$3,626,364	\$6,307,015,402	\$862,594,776	\$336,060,493	\$7,509,297,035

上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於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31日止，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分別為357,587,170元及6,531,556,009元、297,960,539元及6,009,054,863元。

本校截至民國104年7月31日止之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餘額，係民國104年7月31日特種基金3,632,532元。

十二、學雜費收入

項 目	103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學費收入	\$1,157,340,689	\$1,149,256,361
雜費收入	367,671,955	363,959,130
電腦實習費收入	7,501,480	8,582,040
合計	\$1,532,514,124	\$1,521,797,531

十三、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103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整體發展獎助經費補助款－教育部	\$60,304,273	\$50,262,179
訓輔工作補助款－教育部	2,749,751	4,690,960
工讀助學金補助款－教育部	4,389,265	4,386,182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補助款－教育部	2,714,000	2,256,000
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補助款－教育部	6,815,485	9,464,759
軍護教師待遇補助款－教育部	12,647,746	13,268,004
貸款利息補助款－教育部	99,445	201,040
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補助款－教育部	28,604,181	28,170,554
大專院校就業學程補助款－行政院	13,203,463	12,986,828
技職校院策略聯盟計畫經費－教育部	3,599,095	3,216,829
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教育部	1,150,000	990,000
其他補助	57,431,687	35,332,726
受贈收入	5,510,997	3,367,018
合計	\$199,219,388	\$168,593,079

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3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試務費收入	\$6,059,430	\$6,979,720
住宿費收入	100,184,784	100,144,963
其他收入	39,583,376	32,350,053
合計	\$145,827,590	\$139,474,736

十五、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103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人事費	\$107,723,326	\$103,192,305
業務費	80,275,262	74,067,869
維護費	28,454,400	22,439,793
退休撫卹費	7,759,051	7,876,605
折舊及攤銷	28,076,327	22,534,214
合計	<u>\$252,288,366</u>	<u>\$230,110,786</u>

十六、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103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人事費	\$694,662,231	\$704,642,429
業務費	278,831,920	258,012,091
維護費	91,158,512	54,834,992
退休撫卹費	26,255,917	25,705,479
折舊及攤銷	171,852,584	156,494,050
合計	<u>\$1,262,761,164</u>	<u>\$1,199,689,041</u>

十七、所得稅及保留款

1. 依照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規定,本校每年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百分之六十,始得免納所得稅,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保留者,不在此限。本校歷學年度均符合免稅標準之規定;另截至目前,本校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情事。
2. 依免稅標準第三條第二項但書規定,本校附屬作業組織按稅法規定計算之所得於扣除本校當年度虧絀後之餘額(保留款),應由本校擬訂使用計劃,報請教育部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於所得發生年度結束後三年內使用完竣,逾期未使用部份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十八、關係人交易

學校與學校關係人間並無任何交易事項。

十九、其他

(一)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全年度報酬及費用資訊

關係人	職稱	103學年度			
		薪資	出席費	交通費	支領報酬總額
王昭雄	董事長	\$1,642,740	\$0	\$0	\$1,642,740
張崑雄	董事	0	102,000	30,600	132,600
林東龍	董事	0	102,000	5,100	107,100
郭人鳳	董事	0	102,000	5,100	107,100
馬哲儒	董事	0	82,000	4,100	86,100
吳安邦	董事	0	102,000	30,600	132,600
王素敏	董事	0	102,000	5,100	107,100
嚴俊雄	監察人	0	102,000	5,100	107,100
杜金池	董事	0	102,000	5,100	107,100
薛淑惠	董事	0	82,000	0	82,000
田博元	董事	0	102,000	5,100	107,100
陳世和	董事	0	102,000	5,100	107,100
		<u>\$1,642,740</u>	<u>\$1,082,000</u>	<u>\$101,000</u>	<u>\$2,825,740</u>

關係人	職稱	102學年度			
		薪資	出席費	交通費	支領報酬總額
王昭雄	董事長	\$1,642,740	\$0	\$0	\$1,642,740
張崑雄	董事	0	61,200	18,360	79,560
林東龍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郭人鳳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馬哲儒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吳安邦	董事	0	61,200	18,360	79,560
王素敏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嚴俊雄	監察人	0	61,200	3,060	64,260
杜金池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薛淑惠	董事	0	61,200	0	61,200
田博元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陳世和	董事	0	61,200	3,060	64,260
		<u>\$1,642,740</u>	<u>\$673,200</u>	<u>\$61,200</u>	<u>\$2,377,140</u>

除董事長為專任外，其餘為無給職。

(二)舉債指數

舉債指數計算如下：

項目	金額			
	學校	幼兒園	托嬰中心	合計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L1)	0	0	0	0
短期銀行借款(L2)	26,250,000	0	0	26,250,000
應付款項(L3)	136,893,708	2,182,738	154,492	139,230,938
代收款項(L4)	11,395,923	227,582	3,714	11,627,219
其他借款(L5)	0	0	0	0
長期銀行借款(L6)	189,375,000	0	0	189,375,000
長期應付款項(L7)	0	0	0	0
應付退休金(L8)	8,191,514	0	0	8,191,514
存入保證金(L9)	25,985,481	0	0	25,985,481
貨幣性負債小計(A)=(L1)+...+(L9)	398,091,626	2,410,320	158,206	400,660,152
現金(A1)	678,426	0	0	678,426
銀行存款(A2)	542,469,604	4,186,001	249,421	546,905,026
短期投資(A3)	0	0	0	0
應收款項(A4)	23,070,248	46,131	38	23,116,417
特種基金(A5)	3,632,532	0	0	3,632,532
存出保證金(A6)	4,123,890	0	0	4,123,890
貨幣性資產小計(B)=A1+...+A6	573,974,700	4,232,132	249,459	578,456,291
銀行借款淨額(C)=A-B	(175,883,074)	(1,821,812)	(91,253)	(177,796,139)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406,699,094	1,745,604	97,862	408,542,560
舉債指數 C ÷ D (取小數點兩位)	0	0	0	0

二十、承諾事項

(1)存出保證金

1. 本校向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承租RAW-3993汽車作為公務車，租賃期間103年12月25日至105年12月24日止，每月租金75,000元，並支付410,000元作為保證金。
2. 本校向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承租RAU-2718汽車作為公務車，租賃期間103年10月29日至106年10月28日止，每月租金71,500元，並支付410,000元作為保證金。
3. 本校溫泉研究發展中心承接101年度台東縣原住民地區溫泉區劃設與溫泉區管理計畫事業服務案履約保證金285,000元及270,000元，計劃完成後將無息退還本校。

4. 本校溫泉研究發展中心承接103年度台東縣原住民族地區溫泉區劃設與溫泉區管理計畫事業服務案履約保證金825,000元，於104年5月5日返還198,000元，剩餘部分待計劃完成後將無息退還本校。
5. 本校溫泉研究發展中心承接原住民族委員會「2014原遊會-原住民族產業成果展」履約保證金198,000元，「104年度原住民族地區溫泉計畫推動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542,150元。
6. 本校生活應用與保健系承接103年度榮民進修訓練「園藝丙級證照班」履約保證金19,240元。
7. 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系承接「103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危害預防全國學回展式活動」履約保證金212,500元。
8. 本校環境資源管理系承接「104年度社區環境改造、社區資源調查及環保小學堂專案管理計畫」履約保證金255,000元。
9. 本校向統榮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23間套房作為學生宿舍，租賃期間103年09月01日至104年06月30日止，每間每月租金4,000元，並支付92,000元作為保證金。
10. 本校室內空氣品質研究服務中心承接「104年度嘉義市推動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宣導計畫」履約保證金760,000元。
11. 本校分析檢測中心承接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4年度作業環境監測採樣分析計畫」履約保證金43,000元。

(2) 存入保證金

1. 本校收取採購合約廠商及工程履約保證金計14,132,105元，於期滿後無息退還。
2. 本校學生租賃學生宿舍時，收取保證金計8,320,116元，退租時無息退還。
3. 本校出租建築物與統一超商作為營業用，簽約時收取保證金計600,000元，退租時無息退還。
4. 本校與遠雄人壽事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簽訂學生平安保險合約，簽約時收取履約保證金計1,000,000元，到期時無息退還。
5. 本校合作社出借場所收取保證金計1,867,260元，歸還時無息退還。
6. 本校收取校友圖書借閱證保證金計66,000元，借閱證歸還時無息退還。

二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